

浙江高盛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高盛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2021 半年年度报告》，因未能按期完成报告编制，预计无法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完成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为确保公司半年度报告质量和信息披露的准确性，经申请，现将公司 2021 半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调整为 2021 年 8 月 31 日。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调整半年报披露时间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感谢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

浙江高盛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5 日